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
第 26 次會議記錄

時間：105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五）上午 11:50 – 下午 13:30

地點：本校本部勤大樓 1 樓會議室 B（人發系圖書館內）

主席：李琪明副主任委員

出席：王永慈委員、林烘煜委員、張芳維委員、張憶佳委員、連群委員、趙家琛委員、謝仲裕委員、鍾志從委員（依姓氏筆畫順序排列）

請假：李思賢主任委員、田秀蘭委員、李佳芝委員、林陳立委員、許瑛珺委員、郭靜姿委員、曾育裕副主任委員、闕月清委員、黃懷蒂執行秘書

列席：盧萱專員、陳倚菁同學

記錄：盧萱專員

（委員總數：17 人，法定開會人數：9 人，實到：9 人）

壹、主席報告：

一、 確認委員出席狀況。

二、 宣讀利益衝突迴避事項：

審查委員遇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即迴避，不得參加審查：

- (一) 為受審研究計畫或其子計畫之主持人、協同主持人或委託人。
- (二) 與受審研究計畫主持人有配偶、四親等內之血親或三親等內之姻親或曾有此關係。
- (三) 與受審研究計畫委託廠商具有聘僱關係。
- (四) 有具體事實，足認有偏頗之虞。
- (五) 其他經審查會決議應予迴避者。

貳、報告事項：

一、 報告上次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第25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該紀錄於上次會議結束後經委員審閱已確認。

提案序	案由	決議	執行情形
提案一	全委員會一般審查新案 1 件，申覆案 2 件，共計 3 件，提請討論。	1. 201604HM002 新案「利用腦電波與腦磁波探討人類聽覺系統中不同層級的預期機制」：修正後通過。 2. 201601HM001 申覆案「強效抗痘精華使	1. 201604HM002 委員複審中。 2. 201601HM001 已通知 PI 審查決議。 3. 201602HM001 已通知 PI 審查決議。

		用之成效探討」：維持原議。 3. 201602HM001 申覆案「清潔保養品之使用成效探討」：維持原議。	
提案二	修正本會「研究倫理審查核可證明書」，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新版核可證明已於105年5月30日會議紀錄確認後施行。
提案三	修正本會「新案審查申請書」，提請討論。	鑑於各研究計畫狀況不同，部分案件可能不需收案、無需特定地點執行，而未能填寫執行地點欄位，或因其他特殊情形而於送審時未能確認。故「執行地點」一欄加上「不適用或其他」選項，俾利彈性因應相關狀況。餘照案通過。	新版申請書105年6月2日已於研究倫理中心網站公告施行。

二、本校修正後「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服務收費標準」，業經105年3月23日本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第91次會議修正通過，及105年5月11日本校第352次行政會議通過備查，已發函本校各單位並於研究倫理中心網站公告施行。

三、審查案件：

- (一) 報告105年1月1日起本委員會審查案件受理案件數及相關統計，請見會中附件一。
- (二) 報告105年5月14日至105年6月10日案件通過狀況，請見會中附件二。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全委員會一般審查持續案1件，結案1件，共計2件，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如委員有需利益迴避者，請自行宣告並迴避。
- 二、全委員會一般審查案件表如下，詳細審查資料請見附件三，該資料已於會前一週提供給各位委員，先請兩位初審委員報告初審意見，再請各位委員討論表決。
- 三、持續案共1件：

案號	計畫名稱	同意繼續執行	修正後同意繼續執行	暫停執行，修正後審查	終止研究
201502HM001	科學學習機制跨領域研究-認知與教育神經科學--基因體與系	9	0	0	0

	統生物學於科學學習之整合研究				
--	----------------	--	--	--	--

投票人數：9 人、棄權 0 人、利益迴避 0 人、離席人數：0 人

主席詢問非專業委員意見。

討論內容及摘要：

本案執行中無不良反應，惟持續審查初審時發現知情同意書上主持人與解釋同意書之研究人員日期未填，經提供審查意見予 PI 後，PI 已補上，同意可通過繼續執行。請研究倫理中心行政上未來留意發現相關事宜，請 PI 補件後再送審查。

決議：同意繼續執行。

備註：

日後受理後續審查案件時，請研究倫理中心先行協助核對參與者知情同意書影本，以及確認計畫主持人是否簽署姓名及日期等；凡此行政要項若未簽署完整，宜請計畫主持人補件後再送請委員審查。

（非專業委員意見會同其他委員意見整理如上）

四、結案共 1 件：

案號	計畫名稱	通過	修正後通過	修正後提下次會議	不通過
201501HM002	八週跑步訓練結合血流限制對運動員心肺與肌肉適能之影響	--	--	--	--

本案討論歷程中，因一位委員於 13：35 簽退離席，會議進行中出席委員人數降為 8 位，未達法定開會人數，主席宣布散會。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下午 13：39。

備註：

- 一、下次開會時間為 105 年 7 月 15 日上午 11：50，地點為校本部勤大樓 1 樓會議室 B（人發系圖內）。
- 二、因各委員平日業務繁忙，研究倫理中心排定所有各委員均能出席之會議時間實有困難，請各委員盡可能出席，若不克出席請務必向研究倫理中心請假。不便之處，煩請見諒！